

# 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

## 竣工环保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10日，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项目建设单位（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肥东县环境保护局、环评编制单位（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及专家等代表（名单附后），参会人员组成项目验收组。与会人员在经过现场勘查、资料审查的基础上，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具体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内容

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位于肥东县店埠镇塘林回族满族村。该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购置PVC挤出机、造粒机、切割机等设备，租赁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形成年产200吨墙角线、100吨封边条的生产能力。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于2016年4月25日取得肥东县商务局备案文件；2016年05月由巢湖中环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6年8月11日取得肥东县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建审字[2016]157号）。因企业至2018年8月未通过“三同时”验收手续，2018年8月25日肥东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下达责令停产整治决定书。企业通过“三同时”验收手续后方可恢复生产。自立项以来，由于企业环保意识淡薄，未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环境保护法》以及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

及时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设计等要求。项目开工日期 2016 年 5 月，竣工投产日期 2016 年 6 月。

###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 200 吨墙角线、100 吨封边条生产线及其配套公辅工程。

## 二、项目建设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公用工程	供水	取地下井水，年用量 135 吨	厂区统一供给，供水量 83t/a
	排水	本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通过管网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	本项目所在厂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由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通过官网排入附近沟渠；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经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设施一座，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后经厂区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循环水池一座，容积为 8m <sup>3</sup> 。	本项目所在厂区设有化粪池，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经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肥东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废气治理	生产车间破碎工序设置集尘罩收集，并通过布袋除尘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挤出工序设置集气罩收集，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未设置破碎机，破碎工序由外单位处理；挤出、造粒工序设置集气罩收集，通过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噪声处理	减振、隔声、降噪	在高噪声设备底部增设防震垫，并加强设备维护
	固废处理	设置一般固废临时储存场所和危废暂存场所各一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和次品集中收集后回利用与生产中；布袋除尘收集的粉尘收集后综合利用；废活性炭在厂内暂存	生产车间内部设有一般固废临时储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边角料和次品集中收集后，由外单位处理，回利用与生产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生产车间未设置破碎机，无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产生；废活性炭在车间危废暂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存间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造粒、挤出过程中有机塑料受热分解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造粒、挤出过程中有机塑料受热分解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分别经集气罩收集，统一由一套二级活性炭处理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2、废水

本项目无工艺废水产生，循环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废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管道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再经肥东县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挤出机、造粒机、切割机、循环水冷却塔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通过合理布局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边角料及次品、废活性炭。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边角料及次品统一收集，由外单位破碎处理后回收再次利用；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由资质单位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18年09月29日-30日开展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工作。在现场监测期间，企业的生产、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生产负荷符合验收工况要求。

根据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排放的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的浓度限值要求。

(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造粒、挤出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值、最大排放速率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的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3) 废水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他各监测因子的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肥东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南、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 厂区固废经现场勘查结果：该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边角料和次品、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边角料和次品回用于生产中；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统一交由资质单位安徽浩悦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 五、验收结论

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根据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装饰条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要求企业

作出如下整改后可通过验收。

## 六、验收建议

- ① 明确破碎委外协议，完善废气收集措施；
- ② 规范危废暂存间，活性炭定期更换，加强危废转移记录；
- ③ 明确项目周边敏感点分布；
- ④ 做好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定期清理、保养工作，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⑤ 明确生产现场责任分工，切实做好现场管理；
- ⑥ 企业生活垃圾做到日产日清，避免造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合肥市华凯商贸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10日